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5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上午9:30在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华园路1号华帝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许细妹女士主持，参加会议的监事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举手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360,467,123.90元，同比下降24.14%；利润总额467,499,736.16元，同比下降44.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7,892,461.03元，同比下降45.4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截至目前总股本869,230,324股扣减回购专户持有股份21,576,706股后的股本847,653,618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27,148,042.7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订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严格遵循了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出具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6、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7、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8、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工作质量，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监事签署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8日